

生死无恨

台湾●古龙著

楚留香续集

中州古籍出版社

楚留香传奇系列

生死无恨

(豫)新登字 05 号

楚留香传奇系列续集

生死无恨

古 龙 著

责任编辑 维 思

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 (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)

郑州市中华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90 印张 2000 千字

1995 年 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 30000 册

ISBN7 5318-1330-1/I·603

全六册定价:82.80 元 分册定价:13.80 元

第一集 踏月色而来

江山代有英雄出，
问谁能谈笑江湖？

第一章 小店的事

一间老字号的小野店，傍山而建，倚溪而搭，虽然小小的一家店铺，但也摆了七、八张桌子。

店前为一棵大榕树，树荫盖过了整个店铺，树龄差不多有一百岁了吧！

每次空闲时，小丁总会坐在大榕树下，靠着树干，静静地看着在风中摇曳的树须，然后想着这棵大榕树有多大岁数。

小丁是个二十出头的小伙子，个子不高，头却大大的，满脸的坑疤，和一头又长又乱又卷的头发，于是就成了他的外号的来源——‘怪胎’！

对于这个外号，没有人知道小丁是否喜欢，只知道不管你怎么叫他，他都会很愉快地为你服务。

小丁现在就很愉快地为两位刚到的客人服务，这两位客人任谁都看得出是一对新婚的小夫妻。

他们虽然没有“恶心巴拉”地打情骂俏，但一双小手，却不时地在桌子底下捏来捏去；尤其是在点到“贵”菜时，小妻子一定会捏小丈夫一下，然后小丈夫一定会假装咳嗽一下，然后说这道菜他们昨天刚吃过，今天想换一道清淡一点的菜。

一对辛勤工作的小夫妻，偶尔在初夏的黄昏，到外面的饭馆来“奢侈”一下，这种事总是会引起小丁的羡慕。

但今天小丁却没有“羡慕”这一对小夫妻，他在忙完之后，又坐到大榕树下，然后一对眼睛就盯住一个中年人的背影。

小丁来到这个店铺已快四年了，从他第一天上工开始，就看见这个中年人。

他总是在黄昏时候来，一个人点三样小菜；三样从未变过的小菜——一盘花生米、一盘豆干小鱼、一盘泡菜。

三盘小菜和一壶竹叶青，一个人从黄昏坐到深夜，然后才拖着似醉未醉的步伐回去。

这个中年人永远是一套粗布的长袍布料，本来应该是很蓝的，却已让岁月洗得发白了，但仍看得出手工很细。

他的身材高大，也很俊挺，但给人的感觉却仿佛是一个已七老八十的老头子。

他的腰杆仍很直，但映在你眼中，就好象是一个佝偻的老人。

四年多了，小丁很少有机会清清楚楚看清他的正脸，他总是一个人坐在角落边上的那张桌子边，仍象往常一般的背对小丁，但小丁却感觉出，中年人今天有点不一样。他的腰杆虽然仍挺得直直地在喝酒，他的背影虽然面对着川流不息的溪水，而背却对着店面。

中年人仍象往常一样坐在那张桌子边，仍象往常一样背对小丁，但小丁却感觉出，中年人今天有点不一样，他的腰杆虽然仍挺得直直地在喝酒，他的背影虽然仍象往常一样散发出那股浓浓的寂寞，但今天却仿佛又多加了一些什么！

一点……一点伤心的感觉！

对！中年人的背影除了往日那股浓浓的落寞外，又增添了一丝丝的伤感。

伤感？

他在伤心吗？

这是四年多来，小丁头一次感觉出中年人的异样，所以才特别去注意他。

二

夕阳将沉，未沉。

金黄色的余辉洒在溪水上，淡柔光芒，令这本来就很苍凉的小野店，更增添了一份无奈！

就在这一份无奈的苍凉中，有一个人施施然的走进了这个小野店。

一个很俊的年轻人，穿着一身质地很好的衣服，拿着一把很典雅的扇子，踏着夕阳潇洒的走了进来。

这个人头一次来的！

小丁一眼就看出，这是他很自鸣得意的八大本事之一——过目不忘！

年轻人刚一坐下，小丁就笑着站到了桌边：“客馆，头一次来？想用点什么？”

“精致的菜，精致的酒。”

“是……我们虽然是小店面，但酒菜保证绝对很精致。”小丁笑着说：“你坐一会儿，精致的酒菜，马上就来了。”

小丁回身往厨房的途中，在经过那对小夫妻时，他看见小妻子偷偷地瞄那位俊俏的年轻人。

这是人之常情嘛！那位娇娘不懂憬美少年？

小丁不禁苦笑地摇摇头，他这一辈子永远也得不到女人们的这种目光。人，真的差这么多吗？

精致的酒菜很快就上了俊少年的桌子，他展扇轻摇，说了声：“谢谢。”

“踏月色而来”，这是扇面上题的字，龙飞凤舞地，在小丁面前轻晃，想不看见都很难。

小丁又退到大榕树下，他看着俊少年，心中思索着扇面上的那一句诗词。

“踏月色而来”。小丁没有看过这句诗词，但他听人说过这一句诗词。是谁？他一时想不起来。

他只记得，这一句诗词仿佛是代表一个人，代表一个很有名的人，那这个人又是谁呢？小丁也想不起来。

他又凝视着俊少年。

绸缎的布料，精细的剪裁，高贵的气质，难道他就是那位很有名望的人吗？

那对小夫妻已经享受完了他们“奢侈”的一餐，小丈夫仿佛很慎重地将碎银子还给小丁，然后才牵着小妻子的手，往外走去。

在经过俊少年时，小丈夫也看见了那俊少年手中扇面上的字。他先是一楞，然后整张脸因兴奋而红了起来；他先向小妻子耳语一番，等小妻子也因兴奋而脸红时，才小碎步跑到俊少年桌旁。

“您——您是不是就是那位楚——”小丈夫仿佛不知怎样开口。

俊少年微笑地看看他们两人。“我姓楚。”

“真的”！小妻子也跑了过来。

俊少年点点头，小丈夫立即伸出有点颤抖的左手。

“我——可不可以和您握握手？”

多么平常的要求！但在这一对小夫妻的心目中，却已是天大的梦想了。

看着他们眼中流露出的渴望，俊少年微笑的伸出右手，主动地去握小丈夫的手。

一只颤抖的手，就在快被握住的那一刹那间，忽然变了，变成一条灵蛇！

小丈夫的手如蛇般地顺势“咬”向俊少年的腋下，那个仿佛很害羞的小妻子，这时却仿佛一只猛虎般地抓向俊少年的左肩。

突如其来的变化，万无一失的搭配，俊少年死定了！

恩恩爱爱的小夫妻，刹那间变成杀人的刺客，种种变化令小丁都看呆了。口也张得大大的，眼神由原先的呆楞，换成了惊讶！

惊讶中带点不相信。

不相信什么？

俊少年已死了？

不，是有人死了，但不是那展扇轻摇的俊少年，而是杀人如麻的刺客。

那一对恩恩爱爱的小夫妻，如今已很“恩恩爱爱”地躺在地上。

善泳者，溺于水。

杀人的刺客也会被人杀，所以这一对小夫妻才会躺在地上，只是小丁根本没有看见俊少年出手。

他只看见俊少年的扇子，左右轻晃了两下，然后，如灵蛇般的小丈夫就跳了起来。

在他还未落地时，他的小妻子已瘫在地上了；等她断气时，他的小丈夫正好摔落地面。

小妻子只比小丈夫早走了一点点而已，然而这一点点，却已是永恒了。

——生与死的永恒！

永恒却是一刹那！所有的事都在一刹那间发生，一刹那间结束！

●俊少年仍然是展扇轻摇，微笑着，落寞的中年人仍然伤感的喝着酒，小野店仍然是小野店，一切好象都没有什么不正常。

小丁的嘴总算慢慢合了起来，但眼中却含有害怕的神情，他害怕什么？

死人？或者是人死？

三

俊少年轻轻地举杯，浅酌了一口，然后才轻叹了口气。

“曲高为什么总是和寡？”俊少年不解的自问：“为什么好戏总是没有人欣赏”没有人鼓掌呢？”

好戏？杀人于谈笑间，这是好戏吗？就在小丁不以为然时，他忽然听见了鼓掌声。

这时候夕阳已沉尽，星星已浮出，月亮呢？

小丁没有看见月亮，他只看到一个人神态悠然地站在那里鼓掌。

俊少年也站了起来，微笑着向那个人点点头说：“谢谢，谢谢捧场！”

“曲高虽然时常和寡，但好戏在下从不错过。”那个人停下了掌声。

“坐，喝杯酒。”

“我本就来看戏喝酒的。”那个人坐了下来。“戏已看过，当然就该喝酒了。”

他们是人吗？一个杀人于谈笑间，一个视杀人为好戏，两个人居然要为此而干杯！

小丁又看呆了！

“在下姓孟，孟子的孟。”那个人放下杯子后说：“孟随缘。”

“孟随缘”俊少年问：“粗茶淡饭随缘过，万般遭遇不用愁？”

“是的。”孟随缘点点头。

“在下姓楚。”

“楚？楚留香的楚？”

“楚霸天的楚。”俊少年说：“楚寻色。”

“楚寻色？”孟随缘看着俊少年的扇面说：“昔日江湖有寻欢，今日月下有寻色。”

“自古男儿本好色，我只不过是寻‘根’而已！”楚寻色微笑着说。

“好！好一个寻根。”孟随缘举杯道：“为此就该干一大杯。”

月已出，星更亮，溪水粼光闪闪。

阵阵的扑鼻酒香，伴着潺潺的流水声，使得中年人仿佛醉了，他已趴在桌面上。

小丁也很想趴下来，只可惜今夜他似乎不会早睡了，因为那两个看起来很斯文的人，酒量却好的不得了。

酒量好的人通常都喝得很快。

孟随缘和楚寻色是喝得很快，在不到一炷香的时间，小丁已为他们换上了三坛酒。

当酒在坛中逐渐减少时，豪气已在他们的心中涌起。

“这两天城里面发生的事情，你听说了吗？”孟随缘凝视着楚寻色说：“或许你比我清楚多了。”

楚寻色又是微笑着，他的扇子依然轻轻的摇晃着。“你说呢？”

“闻君有明珠一颗，在下不胜欢喜，明晚三更，将踏月色而来，盼君能割爱。知名不具。”孟随缘的目光就停留在楚寻色手中扇面上的字。“这几句仿佛狗屁不通的话，你大概也没听过吧？”

“我听过，而且我也知道这几句狗屁不通的话是谁说的。”楚寻色淡淡的说：“这个人好象就是楚留香。”

听见这个名字，小丁整个人又呆了。

第二章 再见胡铁花

“江山代有英雄出，问谁能谈笑江湖？”

在纷扰不平无竟日的江湖中，人人都想当英雄。当然啦，动荡的时代最容易造就英雄。

各式各样的英雄，有好的，当然也有坏的；有成名的，当然也就有无名的；有成功的，所以也就有失败的英雄。

在这许许多多的英雄中，不管是死，或是活着，最让人们津津乐道的，除了早期的李寻欢、陆小凤、郭大路、沈浪、谢晓峰……还有后期的傅红雪、叶开、孟星魂。而让人骂得最多，也最让人尊敬的，大概只有楚留香一个人！

江湖中人人都知道楚留香是一个什么样的人，却从没有人知道他生自何处、他有多大的年纪，甚至还有人不知道他长得什么样子。

大家只知道，而且深深的相信——“楚留香如果要在今天晚上偷光你的裤子，那么你明天早上只有光着屁股上街了。”

楚留香一生的确都在偷，但绝对没有一个人骂他是小偷。

也有人骂他是流氓、强盗，但却从来没有人骂过他是小偷；因为他就是偷，也偷得漂亮，偷得光明磊落。

所以尊敬他的人都称他为“楚香帅”；不尊敬他的人，当

着他的面，也不能不称一声“楚香帅”。就连那些骂他的人，也不能不承认——他纵然是流氓，也是流氓中的君子；纵然是强盗，也是强盗中的大元帅。

二

“这个人好象就是楚香帅。”楚寻色淡淡的说：“我也知道前几天城里所发生的案子，好象是楚香帅的手法。”

听完这句话，孟随缘才将目光由楚寻色的脸上移向那不知名的远方，过好久，他才轻轻的吐了口气，缓缓的站了起来，慢慢的走向已睡着的中年人桌旁。

他站定后，并没有去打扰中年人，只是深深地凝视着中年人的背景，又过了好久，他才叹了口气。

“红花没有绿叶相衬，又怎能显出她的娇艳？”孟随缘的声音仿佛来自不知名的远方。“昔日沈浪身旁有王怜花，李寻欢永远有阿飞相随，能陪楚香帅谈笑江湖的只有胡铁花大侠。”

小丁终于想起俊少年手中扇子上的诗词意义了。那是楚香帅最喜欢的一句诗词，楚香帅是他最崇拜的人物，所以胡铁花这个人他也知道了，只是不懂那位叫孟随缘的为什么要对一个醉汉说那些话？

“人人只知道楚香帅是位重情感的人，却疏忽了他身旁的胡铁花是个重义气的朋友。”孟随缘继续说：“若不是一个重义气的人，又怎么会为了一个信诺而苦守二十年？”

“二十年前，楚香帅和胡铁花在此狂饮三天三夜，喝尽了这方圆五十里的好酒。”

楚寻色不知何时已站到孟随缘的身旁。“临行之前，楚香帅要胡铁花等他，等他回来再狂饮。”

“只可惜楚香帅这一去就音信全无，害得胡铁花在此一等就是二十年。”孟随缘的目光仍停留在中年人的背影上。“胡大侠，辛苦了。”

胡大侠！难道这位每天来喝酒的中年人就是胡铁花？小丁用那讶异，又带点怀疑的眼光望着趴在桌上的中年人。

一个已醉倒的人，会听得见他们的对话吗？这个答案小丁很快就知道了，因为他已看见明明醉倒的中年人在动了。

他先是缓缓抬起头，再慢慢坐直身子，然后才慢条斯理地站了起来。

中年人站定了以后，仰首望向那深不可测的夜空，然后小丁就听见一旁如春雷般的呐喊声发自中年人的口中。

一个人的身体可以在瞬间发生转变，若非亲眼目睹，小丁绝不相信。但是就算亲眼看见，小丁还是不相信，所以他的嘴巴又张得大大的。

呐喊声还未消失在夜空时，中年人整个就变了，他的背影已不再那么落寞、那么无奈。

他的人虽然还是站在那里，但却令你感觉到仿佛如君王般地遥不可及。

“二十年了，想不到还有人记得我这个老酒鬼！”中年人终于转过身来，他注视着孟随缘。接着问道：“南郡王孟涛是你什么人？”

“正是家父。”孟随缘回答着。

“好！将门无犬子。”胡铁花又望向楚寻色，问道：“你呢？你太概就是那位最近突然冒出来的很像楚留香少年？”

楚寻色微微笑着，左手轻轻抚摸着扇面上的字。胡铁花也在看他扇子上的字。

“你虽然学得有模有样，但那几件案子绝不是你做的。”胡铁花说：“那封短笺虽然是老臭虫的作风，但他绝对会题名上去。”

“我的想法也是这样。”孟随缘说：“所以今天才会来这里找胡大侠。”

现在虽然是初夏，这里虽然是江南，但夜风中，不时吹来远方的寒意。

胡铁花轻抚随风飘荡的发际，双眼凝视着溪水上的粼光说：“我想到案发现场去看一看。”

三

来到南王府，胡铁花才深深明白“侯门深似海”这句话的含意。

别的地方不说，光只是后园而已，就足以骑马跑上半天。

夜明珠是在书房失窃的，所以胡铁花就直接来到后园中的书房外，他先在四周看了看，眉头略皱，沉思了一下，才走进书房。

书房很大，除了文房四宝之外，还摆了很多各类书籍，和各种陶瓷作品，尤其是摆在案桌两边的那一对落地花瓶最为醒目。

“夜明珠就摆在案桌上。”孟随缘指着桌上的空盒子。“当时我父亲就坐在桌子后的那张椅子上，而我则坐在靠门边的那张椅子上。”

胡铁花随着他所说的地方看了一下，最后走到桌子后面那张椅子，双眼直直的盯着那个装夜明珠的空盒子，一言不发的坐了下来。

看见胡铁花坐了下去，孟随缘也走到门边的那张椅子坐了下来，然后他就听见胡铁花问道：“那一晚书房里只有你们两个人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这其间有没有人进出过？”

“没有。”孟随缘想了想，又补充说：“只有侍卫队队长报告情况而已，但也只站在门外。”

“只有你去应门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孟随缘起身模拟那一夜开门的情形，等他打开门后，胡铁花的眼睛忽然亮了一下。

他好象发现了什么，但随即又恢复了常态；等孟随缘关上门，又坐了下来后，胡铁花才将视线移向窗子。

他很仔细的看每一扇窗子，越看眉头越皱，最后视线停留到窗户与文案桌之间的地上，这时，他的眼睛又亮了一下。

这一次孟随缘有捕捉到他眼中的异样，可是他见胡铁花没有表示，也就没有发问。

但胡铁花的一举一动，他都非常注意，他现在就看见胡铁花仰头望着屋顶在沉思。

孟随缘也抬头看着屋顶，屋顶除了琉璃瓦之外，就是横梁了；他看不出端倪来，所以又看向胡铁花，正好看见胡铁花起身绕着落地大花瓶在看。

胡铁花看看大花瓶之后，伸手去抚摸它的表面，由上摸到下，然后才满意地站了起来。

他满意什么？

孟随缘不懂，但他知道胡铁花一定有所发现了。

“现在我敢肯定这个盗珠人绝对不是老臭虫。”胡铁花终于又开口了。“老臭虫的武功虽然很难懂，各门各派的各式武功他都好像会一点，但我敢保证，他绝不会缩骨功。”

“缩骨功？”

孟随缘想起胡铁花刚刚在看花瓶的情形，所以也转头看向大花瓶。“这夜明珠本来一定是放在书房的？”胡铁花问随缘。

“是的。”孟随缘点点头。“本来是放在……”

“那已不重要了。”胡铁花打断了他的话。“你们是不是在案发当天才移到这里来的？而且一移过来后，你们父子二人就没有离开过书房一步？”

孟随缘点点头。

“案发之后，这个书房就封了起来？”

“是的。”